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股票简称：深赤湾A/深赤湾B 股票代码：000022/200022
公告编号：2012-015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所有董事均出席审议本报告的是次董事会。
1.4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5 公司董事长郑少平先生、财务总监张建国先生及财务经理马志宏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6,643,366,506	6,540,228,435	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581,296,952	3,467,796,751	3.27%
总股本(股)	644,763,730	644,763,73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554	5.378	3.2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400,075,076	419,926,079	-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3,372,7010	127,288,677	-1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2,040,260	181,271,709	-27.1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5	0.281	-27.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6	0.197	-1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6	0.197	-1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2%	3.78%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5%	3.78%	-0.6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98,8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9,5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01,615	
所得税影响额	-212,6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11,783	
合计	2,345,56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8,599户，其中A股29,732户，B股8,867户。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A、B、H或其他)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0,878,000	A股
景锋企业有限公司	53,366,416	B股
CMBLSA RE FTIF TEMPLETON ASIAN GRW FD GTI 5496	47,914,954	B股
GOVERNMENT OF SINGAPORE INV. CORP.- A/C "C"	6,071,192	B股
EMPLOYEES PROVIDENT FUND	3,545,534	B股
OMERS ADMINISTRATION CORPORATION(SC03)	3,238,309	B股
TEMPLETON CANADA EMERGING MKTS FUND	2,671,924	B股
FTIF-TEMPLETON EMERGING MKT SMALLER COMPANIES FUND	2,522,279	B股
TEMPLETON ASIAN GROWTH FUND	2,504,152	B股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HK) CO., LTD	2,410,643	B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2.1-3	2011.1-3	增减额	增长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4,916,890)	(20,458,240)	(114,458,650)	559.47%
支付各项税费	(84,153,732)	(54,784,366)	(29,369,366)	53.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13#泊位岸线延长工程及麻涌项目支出同比增加；支付各项税费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缴纳所属期间税款提升。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内控工作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内控工作方案组织实施内控自我评价工作，通过访谈、抽样测试等方法，按照事先确定的评价标准，对查找到的缺陷进行评价，编制缺陷评价汇总表并提出整改建议，同时依据上述工作的结果，编制了2011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该自评报告已经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该报告已披露。
公司已按照2011年度内控工作方案的时间进度完成了内控工作，没有差异与延迟。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1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美林(亚太)	公司基本经营情况，投资情况及财务状况 提供的资料：公司简介资料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附录（详见巨潮资讯网）
4.1 资产负债表
4.2 利润表
4.3 现金流量表
4.4 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未经审计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票简称：深赤湾A/深赤湾B 股票代码：000022/200022 公告编号2012-012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4月20日以专人送达和E-mail的方式发出第七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的书面会议通知。
2. 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2012年4月25日召开，采取通讯方式进行并做出决议。
3. 董事会会议董事出席情况
会议应参加董事九人，共有九人参与通讯表决。
4.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并保证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
2.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改聘公司201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下称"德勤"）为公司201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年度财务报表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下称"普华"）审计已达十一年，为了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公司希望变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普华表示理解并同意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需求。
普华在担任公司年审会计师期间，以专业的技术和丰富的从业经验为公司提供了多年服务，其工作绩效受到各方肯定，公司对其多年来的辛勤工作表示由衷感谢。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是德勤在中国的专业服务机构之一，德勤在中国大陆及港澳地区共拥有近10,000名员工分布于包括北京、重庆、大连、广州、杭州、哈尔滨、香港、济南、澳门、南京、上海、深圳、苏州、天津、武汉和厦门在内的16个城市，主要为国内企业、跨国公司以及高成长的企业提供审计、税务、企业管理咨询和财务咨询服务。
公司就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事先征求了独立董事的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公司经营规模发展的实际需要，德勤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有关规定。同意聘请德勤为公司201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3.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玖亿元整，期限叁年；具体的用信品种、金额、费率、期限等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审批及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4.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使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授予的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壹亿元整（RMB100,000,000）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叁年。
5.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东莞深赤湾码头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东莞深赤湾码头有限公司使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授予的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壹亿元整（RMB100,000,000）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叁年。
以上两项担保事项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公告的《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13）。
6.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1年度股东大会会期及议程安排的议案》，并授权秘书处负责股东大会相关筹备工作。股东大会会期及议程安排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公告的《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2-014）。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七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票简称：深赤湾A/深赤湾B 股票代码：000022/200022 公告编号2012-014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1年度股东大会
2.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2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关于2011年度股东大会会期及议程安排的报告》）
3. 合法合规性：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召开日期和时间：2012年5月28日（星期一）上午9:30（参加会议的股东请于会前半小时到达开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5.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6. 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5月17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的代理人（该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 地点：深圳市赤湾石油大厦11楼第六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会议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2. 会议审议的议题如下：
（1）审议《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听取《201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审议《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
（6）审议《关于改聘公司201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六项提案内容详见于2012年3月28日公告的《2011年年度报告》、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同日公告的第七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巨潮资讯网上相关内容。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12年5月22日-25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下午17:00以及5月28日上午9:00-9:30；
2.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身份证原件和股票帐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还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个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股东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股票帐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3）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均以2012年5月25日下午5:00以前收到为准。
3. 登记地点：5月22日-25日：深圳市赤湾石油大厦8楼
5月28日：深圳市赤湾石油大厦11楼
四、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静競、陈丹、于婷婷
联系电话：86-755-26694222 转秘书处
联系传真：86-755-26684117（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
联系地址：深圳市赤湾石油大厦8楼
邮编：518067
2.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公司参加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并对全部议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___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_ 委托人持股数：A/B股________股
受托代理人姓名：________
受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
委托时间：2012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字：________ 受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			
5	关于改聘公司201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股票简称：深赤湾A/深赤湾B 股票代码：000022/200022 公告编号2012-013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2012年4月25日召开了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采取通讯方式进行并做出决议。会议应参加董事九人，共有九人参与通讯表决。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东莞深赤湾码头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期，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南山支行"）经审核本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集公司"）和东莞深赤湾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码头公司"）的财务状况与资金计划，农行南山支行同意为分别为两家公司提供人民币壹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叁年。同时，需要本公司为港集公司和东莞码头公司使用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本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本次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情况
1.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
股权关系：为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100%子公司
成立时间：1987年6月1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蛇口赤湾
主营业务：集装箱装卸业务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捌仟捌佰贰拾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宁
财务状况：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659,738,776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226,138,140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净资产为人民币433,600,636元。
截至2012年3月31日，该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652,540,910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95,165,452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净资产为人民币457,375,457元，公司信用状况良好。
2.东莞深赤湾码头有限公司
股权关系：为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100%子公司
成立时间：2008年5月5日
注册地点：东莞市虎门港麻涌港区
主营业务：筹办散杂货仓储及配套服务项目等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元
法定代表人：王芬
财务状况：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16,106,886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26,279,370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净资产为人民币289,827,516元。
截至2012年3月31日，该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32,074,091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43,000,000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净资产为人民币289,074,091元，公司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港集公司和东莞码头公司将分别与农行南山支行签署额度为人民币壹亿元的综合授信合同，有效期叁年。合同约定，农行南山支行以本公司提供担保为条件，给予港集公司和东莞码头公司人民币壹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公司同意为港集公司和东莞码头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期限叁年。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经过认真研究，认为以上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且对公司今后的发展有利，一致通过该担保议案。
本公司独立董事李悟洲、郝珠江、张建军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上述担保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是必要的。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2012年3月31日，不包括本次担保，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金额为折合人民币贰亿叁仟贰佰肆拾万元整（RMB232,400,000），占公司2011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6.70%，占公司201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6.49%。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零。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票简称：深赤湾A/深赤湾B 股票代码：000022/200022 公告编号2012-016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办公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敬告长期以来关注深赤湾的广大投资者：
本公司自2012年4月28日起搬迁。
搬迁后公司联系地址为：中国深圳市赤湾石油大厦8楼；
公司办公地址为：中国深圳市赤湾石油大厦8楼；
公司原对外披露之电话、传真、电子信箱和邮政编码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票简称：深赤湾A/深赤湾B 股票代码：000022/200022 公告编号2012-017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不超过10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889号文核准。
2012年4月25日，发行人和联合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联合保荐人（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5.28%。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2年4月26日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公开发行，本期债券网上发行代码为"101699"，简称"11赤湾01"；并将于2012年4月26日至2012年5月4日面向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认购方式请参见2012年4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发行人：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4月26日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978 证券简称：宜华木业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陈义文

公司负责人刘绍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义文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7,268,776,510.77	7,130,577,549.71	1.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4,162,741,403.50	4,092,827,819.12	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61	3.55	1.69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3,010,454.73		1.9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2		0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137,370.08	70,137,370.08	2.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	1.70	减少0.0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	1.75	增加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30,176.91
合计	-2,230,176.91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3,10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84,673,411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37,159,302	人民币普通股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吕志炎	1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商裕阳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天津证大金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报告期公司资产表项目重大变化的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在建工程	30,206.03	21,397.53	8,808.50	41.17%
长期待摊费用	1,916.01	2,497.36	-581.35	-23.28%

--在建工程：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工程预付款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摊销专卖店装修费所致。

3.1.2 报告期公司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化的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应付票据	34,673.96	18,004.95	16,669.01	92.58%
应交税费	5,723.25	4,030.13	1,693.12	42.01%
应付利息	1,556.35	2,396.08	-839.73	-35.05%
其他应付款	10,374.37	354.84	10,019.53	2823.68%

--应付票据：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随生产规模扩大增加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应交税费：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销售收入增加计提相关税费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本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开具银行信用证所致。

3.1.3 报告期公司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化的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2年1-3月	2011年1-3月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5.25	25.66	759.59	2960.21%
销售费用	3,373.51	2,624.82	748.69	28.52%
营业外收入	128.65	40.52	88.13	217.50%
营业外支出	351.67	125.20	226.47	180.89%

--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的主要原因系税收政策的变化计提营业税、城建税、教育费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系随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相应营销费用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捐赠慈善机构款项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1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反馈意见，对草案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已经2012年3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2年4月20日召开的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正积极推进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时作出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满足股权分置改革"锁定期承诺"之后，将其持有宜华木业股份中的600万股（股权分置改革后经过2005年度每10股转增2股、2007年中期每10股转增4.5股和2007年度每10股转增5股等三次转增股本后增至15,660,000股）用于实施管理层股权激励。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股改时所作的承诺事项，公司正积极推进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2012年3月28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1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201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152,662,71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元（含税），共派现金股利57,633,135.90元。剩余利润1,241,673,638.76元结转下一年度，此预案已经2012年4月20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通过之日起二个月内实施。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2012年4月26日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张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尤智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姓名	唐利

公司负责人张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尤智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利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422,735,811.34	33,612,466,401.24	2.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3,179,625,154.35	12,850,433,685.41	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00	4.88	2.46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97,732,813.47		43.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856		10.64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5,680,131.32	285,680,131.32	-24.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84	0.1084	-4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43	0.0843	-52.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84	0.1084	-41.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0	2.20	减少0.9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	1.71	减少1.2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57,532.82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735,591.88	主要系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及公司递延收益摊销转入"营业外收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550,684.93	系公司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0,780.68	
所得税影响额	-11,800,282.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73,548.34	
合计	63,419,198.27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7,57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	300,244,357	人民币普通股	300,244,357
新疆宏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80,176,786	人民币普通股	180,176,786
新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7,479,600	人民币普通股	57,479,600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514,373	人民币普通股	26,514,37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23,299,140	人民币普通股	23,299,14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499,462	人民币普通股	18,499,46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16,415,773	人民币普通股	16,415,77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00,000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6,101,316	人民币普通股	16,101,316
交通银行-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63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32,700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原因说明
应收账款	4,039,603,942.58	3,055,251,491.90	984,352,450.68	32.22	主要系公司收入增长及受货币政策调控影响客户支付资金周期延长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94,288.27	20,633,672.76	6,260,615.51	30.34	主要系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导致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异增大所致
应交税费	-211,212,794.05	-97,077,137.85	-114,135,656.20	117.57	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应支付企业所得税及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896,632,916.99	1,326,461,683.68	-429,828,766.69	-32.40	主要系公司归还短期融资券4亿元所致
长期借款	3,830,867,340.37	2,156,788,140.37	1,674,079,200.00	77.62	主要系公司实施技改建设项目向银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专项应付款	314,373,070.64	215,832,465.66	98,540,604.98	45.66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退税款增加所致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685,425.04	-18,444,710.71	8,759,285.67	-47.49	主要系公司孙公司特变电工能源(印度)有限公司货币卢比汇率变化所致

2、报告期内利润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3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原因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907,210.10	14,884,981.36	5,022,228.74	33.74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入增加导致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7,419,920.44	-3,464,258.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付息债务增加所致
营业利润	253,735,984.23	419,151,579.60	-165,415,595.37	-39.46	主要系本报告期行业竞争加剧、毛利率下降、人工成本及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69,200,777.27	37,460,727.19	31,740,050.08	84.73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及递延收益摊销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1,554,757.56	49,545,410.04	-17,990,652.48	-36.31	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956,560.63	15,700,013.79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子公司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3,511,337.62	-58,096,824.69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套期工具变化影响所致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6,560.63	15,700,013.79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子公司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3、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3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2,730,103.29	3,450,209,153.22	-137,479,049.93	-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0,462,916.76	5,256,196,577.24	654,266,339.52	1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7,732,813.47	-1,805,987,424.02	-791,745,389.45	43.84	主要系公司货币回笼减少及购买原材料支付资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349,911.91	155,890,165.00	-41,540,253.09	-26.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4,313,717.63	809,388,043.10	274,925,674.53	33.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963,805.72	-653,497,878.10	-316,465,927.62	48.43	主要系公司技改项目付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5,837,800.00	1,848,045,466.96	367,792,333.04	19.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7,408,763.30	266,459,093.96	860,949,669.34	323.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8,429,036.70	1,581,586,373.00	-493,157,336.30	-31.18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到期债务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新疆宏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在公司股改时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取上市流通权起36个月届满且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公告后第一个交易日起方可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如果公司2008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21,154万元(即2006年、2007年、2008年连续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平均增长20%)或2008年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则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公告后第一个交易日起的24个月后方可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取上市流通权之日至限售期限36个月届满后的随后24个月内，当价格低于7.1元/股(若自非流通股股份获得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资扩股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调整)时，不减持特变电工股份。	所持股份已于2009年5月8日全部上市流通。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2年4月17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2,635,559,840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0.8元（含税）。公司将于201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工作。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新
201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编号：临2012-018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4月15日以传真方式发出召开公司六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2012年4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六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11份。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子公司特变电工山东鲁能泰山电缆有限公司以出让方式获取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了更好的引进人才、留住人才，实现员工与企业的长远共同发展，公司控股子公司特变电工山东鲁能泰山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缆公司）准备摘牌，以出让方式取得一宗土地，该宗地位于新泰市金斗路西侧，新安路北侧，面积为73,550平方米（约110.33亩），性质为商住两用地，土地出让金预计为1.65亿元。
鲁缆公司以出让方式购买土地，配套建设住宅楼，有利于鲁缆公司营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解决人才队伍的生活保障后顾之忧；有利于鲁缆公司人才团队的建设及人员的稳定发展，践行"员工安心"宗旨，增强员工的创造力、凝聚力及向心力；有利于公司积极抓住有利时机，深入推进人才兴企战略，调整经结构转型升级，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建设，为公司实现"十二五"发展战略目标、促进公司的健康长远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5日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72 证券简称：海马汽车 公告编号：2012-37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董事长景柱、财务总监赵树华及会计主管刘建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12,997,056,699.78	13,099,807,945.30	-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522,181,281.92	6,500,520,580.95	0.33%
总股本(股)	1,644,636,426.00	1,644,636,426.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97	3.95	0.5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1,989,313,301.48	3,037,956,039.84	-3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660,700.97	83,613,580.47	-7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0,391,792.06	57,648,005.42	386.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7	0.04	325.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2	0.0508	-74.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2	0.0508	-74.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1.33%	减少1.0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7%	1.17%	减少1.10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136.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54,050.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2,140.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57,396.31
所得税影响额	-4,192,251.08
合计	17,356,679.77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4,87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海南汽车有限公司	47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4,666,313	人民币普通股
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9,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郑州市财务开发公司	99,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晟景投资有限公司	7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南家美太阳能有限公司	7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武汉万利置业有限公司	7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4,359,970	人民币普通股
陈满新	3,497,124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 目	本期数	期初数	同比增减(%)	原 因
应收票据	1,135,539,147.36	2,209,179,708.77	-48.60%	销售收入减少
预付款项	119,236,444.81	28,976,613.28	311.49%	预付供应商钢板款增加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23,732,215.86	765,336,884.34	59.89%	财务公司贷款及贴现资产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43,207,755.16	365,963,099.13	75.76%	卖出转贴现银行承兑汇票
	本 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原 因
营业收入	1,989,313,301.48	3,037,956,039.84	-34.52%	销量减少所致
营业利润	63,400,083.90	135,134,256.69	-53.08%	营业收入减少
利润总额	85,906,411.06	149,600,061.54	-42.58%	
净利润	75,522,425.56	140,290,956.96	-46.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660,700.97	83,613,580.47	-74.09%	
基本每股收益	0.0132	0.0508	-7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391,792.06	57,648,005.42	386.39%	票据到期解付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持股50%的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54,842万元。上述交易均执行市场公允价，结算方式均采用现金结算，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况。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1、海南汽车有限公司承诺：在公司定向增发收购资产完成后，与公司做到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五分开"，确保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和机构方面独立完整。2、报告期内，海南汽车有限公司与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的承诺。	报告期内，海南汽车有限公司、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特别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股票	601677	明泰铝业	5,274,720.00	263,736	3,299,337.36	6.71%	171,428.40
2	股票	601996	丰林集团	2,636,256.00	188,304	2,225,753.28	4.52%	546,081.60
3	股票	601669	中国水电	15,470,415.00	3,437,870	14,198,403.10	28.85%	137,514.80
4	股票	601100	恒立油缸	1,805,592.00	78,504	1,425,632.64	2.90%	113,830.80
5	股票	300274	阳光电源	17,080,000.00	560,000	12,577,600.00	25.56%	-2,766,400.00
6	股票	300276	三丰智能	19,125,000.00	750,000	15,480,000.00	31.46%	-1,890,00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39,730.62
合计				61,391,983.00	-	49,206,726.38	100%	-3,647,813.78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无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1月31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中国人寿张琳	以公司对外披露信息为限，介绍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简称：海马汽车 股票代码：000572 编号：2012-36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二十五次会议于2012年4月2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4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4月25日

附件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升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提升公司的诚信度，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公司2012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如下：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标及遵循的原则
1.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目标
(1) 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2) 推动公司与投资者之间营造诚信互利的氛围，形成尊重投资者，对投资者负责的企业文化；
(3)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最终目标是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2.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遵循的原则
(1) 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的原则；
(2) 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及其合法权益的原则；
(3) 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的原则；
(4) 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泄露公司商业机密和未公开重大信息的原则；
(5) 高效率、低成本的原则。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组织机构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组织、协调工作。公司证券法务部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由公司董事会秘书领导，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日常管理事务。
公司投资者专线电话：0898-66822672
传真：0898-66820329
电子信箱：000572@haima.com
三、2012年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
1、进一步做好公司2012年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应体现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保障所有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2012年公司将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树立尊重投资者、尊重投资市场的管理理念，本着"三公"原则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建立与投资者互相理解、互相尊重的良好关系，积极有效地为公司投资者提供交流平台，接受投资者的监督。
2、及时答复投资者的咨询
(1) 建立由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和相关人员组成的投资者沟通联系人。确保投资者专线电话有人接听，并在符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的前提下耐心回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
(2) 定期对投资者关系管理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提高业务素质，更好地为投资者服务。
3、持续关注媒体报道，及时澄清不实信息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应持续关注新闻媒体及互联网上有关公司的各类信息，并反馈给公司董事会及经理层。对于媒体报道的传闻或不实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应及时进行核实。同时，公司还应根据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已经或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进行澄清，发布澄清公告。
4、关注公司股票交易，做好股票交易异常的相关工作
公司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时，公司应立即自查是否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非公开重大信息，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函查是否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及时发布公告，稳定公司股票交易。
5、做好"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的管理工作
为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规范、直接、快速的交流与沟通渠道，公司充分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推出的"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及时、准确地回复互动平台信息、问题给予相应回复或办理。并结合实际情况在互动平台上就已披露信息对投资者的问题进行充分、深入、详细的分析、说明和答复。
6、做好投资者的来访工作
根据投资者的来访要求，做好相关安排。原则上，投资者关系管理人员应全程参加投资者的参观及见面沟通。在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及调研时，应做好尚未公开披露信息及内部信息的保密工作，杜绝选择性信息披露。
7、努力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有利条件
根据相关规定，股东大会召开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认真做好股东大会的登记、安排和组织工作。公司应将召开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安排在交通便利的地点，股东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参加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对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8、进一步完善公司网站建设，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和交流的渠道。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还将加强日常对公司内部网站及刊物等敏感信息的排查，避免出现重大信息早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情况。
9、进一步完善内部机制建设，确保相关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汇集到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
推进公司内控平台的建设，建立定期组织对公司中层以上管理干部的培训机制，加深各层级管理人员对信息披露要求的理解，进一步强化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的流程。
2012年公司将认真开展上述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各项工作，以提高公司经营运作的透明度，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